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olybdenum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9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以下為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所發佈之《關於召開201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通知》。

承董事會命

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李朝春

董事長

中國·洛陽

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朝春先生及李發本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馬輝先生、袁宏林先生及程雲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白彥春先生、徐珊先生及程鈺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3993 证券简称：洛阳钼业 公告编号：2015-061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10月3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 年 10 月 30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 239 号钼都利豪国际饭店国际会议厅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5 年 10 月 30 日

至 2015 年 10 月 3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关于更改 H 股每手买卖单位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H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关于更改 H 股每手买卖单位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的详细内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本公司网站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993	洛阳钼业	2015/9/30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H 股	03993	洛阳钼业	2015/9/3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 A 股股东

1. 出席回复

拟亲自或委托代理人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 A 股股东，应于 2015 年 10 月 9 日或该日之前，将出席回条（格式见附件 1）连同所需登记文件以专人送递、邮寄或传真方式递交予本公司。

2. 出席登记

有权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 A 股法人股东需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A 股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本人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办理

登记手续。

3. 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 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及参加投票的 A 股股东有权书面委托一位或多位代理人现场出席及参加投票，受委托之代理人毋须为本公司股东。

(2) A 股股东须以书面形式委任代理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须由 A 股股东签署或由其以书面形式授权之代理人签署。若 A 股股东为法人，授权委托书须加盖 A 股股东法人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签署。若代理人授权委托书由 A 股股东之代理人签署，则授权该代理人签署代理人授权委托书之授权书或其他授权文件必须经过公证。

(3) A 股股东最迟须于本次现场会议指定举行时间 24 小时前将代理人授权委托书连同授权书或其他授权文件（如有）送达本公司。

(二) H 股股东

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 (http://www.hkexnews.hk/index_c.htm) “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栏及本公司网站 (<http://www.chinamol.com/>) 中向 H 股股东另行发出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告及通函。

(三) 现场会议出席登记时间

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现场登记时间为 2015 年 10 月 30 日 13:00-14:00，14:00 以后将不再办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

(四) 现场会议出席登记地点

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 239 号铂都利豪国际饭店国际会议厅。

六、 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点：河南省洛阳市栾川县城东新区画眉山路伊河以北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471500）

联系人：张新晖

电话：(0379) 68658017

传真：(0379) 68658030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9 月 14 日

附件 1：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 2：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量			股东代码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参会类别 1、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请填写参会类别）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确认（盖章）		年 月 日			

注：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 2：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
书

授权委托书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关于更改 H 股每手买卖单位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